

非法使用干扰器 街头行窃落法网

日前,家住单县的黄先生和妻子一起去吃早饭,不曾想,仅仅过了20来分钟时间,竟然被偷走了20万元现金。

“这20万块钱是我们两口租门市用的。”黄先生告诉记者,“我们仅仅是吃了个早饭,回来一看,车上的钱就没有了。我記得,下车的时候把车锁上了。”

随后,黄先生立刻报了警。接警后,办案民警分析,窃贼应该是利用了汽车干扰器,致使黄先生没能正常遥控锁车,随后趁黄先生夫妇离开后实施的盗窃。

“通过查阅监控,我们发现这对夫妻停下车、进入餐馆吃饭后,有一名年轻男子迅速走近他们的车,并打开了车门,进入车内,实施盗窃。”单县公安局刑警大队视频侦查中队队长张礼海说。

案件发生后,办案民警立刻调取了案发现场的周边监控,经过比对分析,警方断定应该有两名嫌疑人。

“我们还发现,有一名身穿白色上衣的年轻男子,尾随这对夫妻进入了饭店。因此,我们断定他们应该是一伙人,一个人负责盯梢,一个人实施盗窃。”张礼海介绍说。

接着,办案民警采取倒追的方式展开调查,发现其中一名嫌疑人是乘坐一辆滴滴快车来到案发现场,根据这一线索,警方很快确定了这名嫌疑人的真实身份——前科人员白某。

“我们又通过他关联出了另外一名嫌疑人的真实身份,是一名叫赵某的前科人员,也是单县人。”办案民警告诉记者。

7月26日,办案民警在单县某出租屋内,将两名嫌疑人成功抓获。经审讯,这两名嫌疑人都没有稳定的工作,也没有生活来源,因此才走上了犯罪的道路。

“赵某给我说,在网上买了一个干扰器,可以控制车门锁不上。那天,碰巧来了辆车,想不到,我们通过干扰器就把车控

制住了。赵某负责看着受害者进去吃饭,我负责上车里面拿东西。打开后备箱,我看见有个编织袋,里面有钱,就慌忙拿走了。”嫌疑人白某交代说。

但是,让办案民警不解的是,这两名嫌疑人声称他们只偷走了受害人黄先生的10万元现金,这与报案金额相差太大。

“受害人报警称,丢了20万元现金,但是这两名嫌疑人一口咬定,只偷了10万元,那么剩下的10万元去哪儿了呢?在这种情况下,我们就对这个报案人产生了怀疑。他们是不是为了引起公安机关的重视,才把这个报案数额说大了?”张礼海表示。

“在此提醒广大车主,不要在车内放置钱包、手机、现金等贵重物品,同时在锁车后一定要用手轻拉下车门,检查车辆是否真的已经落锁,以免遭受财产损失。”张礼海表示。

记者 胡德光

其中的10万元藏在了路边的绿化带内,然后告诉同案赵某,只偷到了10万元,赵某就信以为真。

经查,两名嫌疑人共利用干扰器作案十余起,涉案金额近30万元,目前他们二人已被警方依法进行逮捕,案件还在进一步审理中。

“在此提醒广大车主,不要在车内放置钱包、手机、现金等贵重物品,同时在锁车后一定要用手轻拉下车门,检查车辆是否真的已经落锁,以免遭受财产损失。”张礼海表示。

记者 胡德光



宣传《民法典》

为深入推進《民法典》宣传教育活动,增强群众对《民法典》的了解,7月30日晚上,成武县法院青年干警来到该县周自齐公园开展《民法典》宣传活动。活动中,干警们摆“摊位”,挂条幅,竖展板,发传单,解疑惑,引来不少群众驻足。参与群众纷纷表示,通过活动提高了对《民法典》的认知,以后会更加自觉地学法、懂法、知法、用法。

通讯员 陈鹏 记者 胡德光 摄

公诉席设在了农户家

7月14日下午,单县检察院员额检察官郭庆阳从陈某家里搬出两个小马扎,开始对陈某涉嫌非法种植毒品原植物案进行公诉。

原来,家住单县龙王庙镇七十多岁的陈某在自家院子里种了五六百棵罂粟苗,当作平日里吃的一种蔬菜。殊不知,种植五百棵罂粟苗已达到了立案标准。而没上过学的陈某却并不知道,自己已经涉嫌了一起非法种植毒品原植物案,摊上了官司。考虑到陈某年老体弱,检察官决定将公诉席设在他的家里。

公诉机关指控,2020年3月20日,陈某在自家院子里非法种植罂粟五百余棵,该行为已触犯《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三百五十五条之规定,涉嫌非法种植毒品原植物罪。审判机关认为公诉机关指控的犯罪事实成立,当庭采纳检察机关的量刑建议,判处被告人陈某管制四个月,并处罚金人民币五百元。陈某当庭表示认罪悔罪,服从判决。

郭庆阳告诉记者,人性化办案,不仅能让犯罪嫌疑人、被告人感受到公平正义,更能让他们感受到法律的温暖。而把公诉席设在老百姓的家中,让众多老百姓“零距离”接触公诉席,既见证了检察官公诉席上义正言辞的威严风采,又给老百姓上了一堂别样的法治教育课,让大家更加清楚,非法种植毒品原植物的社会危害性和可能带来的法律责任。

通讯员 冯秀兰 李娜 记者 胡德光

朱素梅:无悔青春铸检魂

济南,全省检察机关十佳公诉人暨优秀公诉人业务竞赛战场,激战正酣。

面对体力、脑力、能力的三重煎熬,曹县检察院第二检察部副主任、员额检察官朱素梅靠着扎实的理论累积,沉着应战,终于摘下了“全省十佳公诉人”的桂冠。

梅花香自苦寒来。荣誉的取得,都是在一次次蜕变中完成华丽的转身。

8年前,朱素梅从山东大学法学院毕业后考入曹县检察院,满怀对法律的敬畏和信仰,走向了公诉办案一线。

8年的公诉工作,从法学理论到办案基础的每一步,理论与实践的反差,曾让她迷茫和困惑过。可是她坚信,梅花香自苦寒来。她勤学好问,遇到不懂的,就与同事们探讨,有时争得面红耳赤。同事们都说:“素梅,有韧劲,有股不服输的劲头,以后一定是优秀公诉人的苗子。”

同事们的鼓励和包容,坚定了朱素梅从事公诉人事业的信心和力量。从小案办起,短短的时间内,她的办案能力不断提升,仅仅用了4.5年的时间,便实现了从办案新人到办案骨干的蜕变。

8年来,朱素梅先后主办、协办各类刑事案件300余件,办理了一批有重大影响的职务犯罪案件,从讯问到调查取证,再到法庭公诉,斗智斗勇,正面交锋,她不畏惧,沉着应战,以娴熟的业务根底和应辩技巧,展现着一名公诉人的风采。

特别是2017年,朱素梅办案数量达100余件。每起案件成功公诉的背后,都展现了朱素梅与同事们法庭鏖战的精彩瞬间,凝结着与犯罪较量的智慧和付出的汗水。为查清一个犯罪事实,有时要奔波几百公里,为了一个证据,更要查阅数不清的资料。有时在办公室里一待就是一天,更

不知有多少个夜晚在办公室里度过。为了出庭前的准备工作,她绞尽脑汁,不知要鏖战几个晚上。为了办案,每年都放弃了休假;为了办案,甚至推迟了婚假……

2018年7月,朱素梅与同事王磊异地提前介入监委督办的李某受贿案,因水土不服引发肠胃疾病,身体柔弱的她,依然坚持吃住在办案点,直到介入工作结束。领导和同事们看在眼里,痛在心里。2020年1月,为完成上级交办的案件任务,在漫天大雪、路面冰冻的情况下,她不顾危险按时赶赴办案地点,投入到了紧张的工作中,如此高强度的加班,她没有说过一句苦和累。

朱素梅爱学习、爱思考、爱钻研的习惯,从大学到读研究生,一直坚持到今天。

每当部室案件讨论,朱素梅踊跃与同事们讨论,直到把问题搞明白。同事说:“素梅,你也太较真了吧。”朱素梅不以为然,反驳说:

市司法局开展送法下乡宣传活动

本报讯(记者 胡德光)为切实做好《民法典》学习教育和贯彻实施工作,近日,市司法局深入乡村、社区开展送法下乡宣传活动。

据悉,此次送法下乡宣传活动采取巡回演讲、悬挂宣传横幅、设立法律咨询台、摆放宣传展板、发放宣传资料等方式进行。活动现场,志愿者围绕《民法典》等与群众日常生活息息相关的法律知识

进行讲解,耐心解答群众在邻里关系、婚姻家庭、土地纠纷等方面的问题,让《民法典》走到群众身边,走到群众心里。

市司法局负责同志表示,通过此次宣传活动,进一步增强了广大人民群众的守法意识和维权意识,引导群众以《民法典》作为自觉遵循的行为规范,营造了“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的良好氛围,为建设和谐稳定的法治社会环境奠定了坚实基础。

成武:“小案快侦快破”赢民心

本报讯(通讯员 刘维 记者 胡德光)小案不小看,实绩赢民心。7月30日,成武县公安局大田集派出所迅速侦破一起电动三轮车被盗案,将盗窃嫌疑人刘某明抓获,追回被盗电动三轮车,切实将破案成果转化为实实在在的“平安红利”。

7月27日15时许,成武县大田集镇村民程某报案称,在大田集镇程楼村牌坊停放的一辆电动三轮车被盗。接到报警后,值班民警到达现场立即开展工作,走访调查,调阅周边的视频监控。经过缜密侦查,民警成功锁定刘某明。7月30日凌晨

1时许,在济宁金乡警方的配合下,办案民警将长期在金乡县马庙镇打工居住的嫌疑人刘某明抓获。到案后,刘某明对盗窃电动车的犯罪行为供认不讳。

经查,刘某明长期在金乡县马庙镇打工,居住期间因琐事欠下债务,便产生了盗窃的念头。7月27日下午,刘某明在马庙打工下班后,看到一户居民家门口的电动三轮车没有拔掉钥匙,心生歹念将电动车顺手偷盗至定陶区马集镇,卖给了一个废品收购点。目前,犯罪嫌疑人刘某明已被成武警方依法采取刑事强制措施,案件正在进一步办理中。

一封检察建议书背后的温度

“这次过来,主要是感谢咱检察院发出检察建议书,帮助我们及时发现工作中存在的漏洞和不足,督促整改完善。下一步我们将继续加大对建筑安全监管力度,继续完善相关规章制度建设并严格执行,确保建筑市场和安全生产更加规范。”近日,郓城县住建局负责同志带着检察建议书回复函来到了郓城县检察院。

此次检察建议的下达,还要从之前的一起案件说起。

郓城县检察院在依法办理侯某、樊某等人重大责任事故案件过程中,检察官干警发现,郓城县部分建筑施工单位或个人存在违法犯规行为,致使发生多起安全生产案件。经调查核实,部分建筑施工单位无从业资格或未经许可作业,安全生产意识差;违规承包分包工程,工程质量意识不高;偏重经济效益,轻视安全教育等问题,存在危害他人生命、健康或者公私财产的情形。郓城县检察院遂向住建部门发出检察建议,督促其全面履行法定职责,采取有效措施保障建筑施工领域安全生产。

“建筑安全事关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和社会稳定,作为检察机关,我们将积极发挥检察职能,推动和督促各相关单位‘动起来’,同时,对你们落实检察建议情况及整治活动进行全程监督跟踪。接下来,希望你们积极行动,做到摸排到位、整治求实效,紧盯存在各类重大安全隐患的场所,努力消除各类建筑安全隐患,共同守护人民生命和财产安全。”承办检察官下达检察建议书时说。

收到检察建议后,郓城县住建局高度重视,组织专题讨论,成立整改落实小组,制定了《郓城县建筑市场及安全生产集中整治实施方案》,在全县开展建筑市场及安全生产集中整治行动,对全县范围内从事施工的单位和个人进行全面拉网式摸底排查,并登记造册,对排查出的无证从事施工的单位和个人,责令其停止整改。

据悉,今年以来,郓城县检察院着力从传统“就事论事”、解决表层问题向综合研判、解决深层问题转变,从主要依靠自身力量监督向协作配合、借力监督转变,共制发检察建议43份。

通讯员 徐伟峰 记者 胡德光

“我想把问题弄明白,就要弄明白,一个问题也不放过。”

为了“求极致”,朱素梅在公诉这方天地中,深钻细研,用心探索,力争把每起案件都办成精品,做到极致。办理的李某非法经营案,获评全省公诉部门“优秀诉讼监督案例”,撰写的刑事抗诉书获评“全省检察机关优秀法律文书”。为推进认罪认罚从宽制度实施,她宣讲的《认罪认罚从宽制度检察实务》课程,获评全省检察机关优秀课程。今年朱素梅被抽调参与精品案例培育工作,参与培育的3起案件,获评全市检察机关精品案例,其中1起获评全省检察机关典型案例,1起案件申报全国指导性案例。

“作为一名青年干警,我将树牢对党和检察事业的忠诚,以昂扬向上、奋发有为、砥砺前行的激情,为检察事业发展奉献自己的智慧和力量。”朱素梅说。

通讯员 高建怀 记者 胡德光

政法先锋

传递法治正能量



执法在严 深铭正义

执法在严,以正义之名。肩负着法律赋予的权力与使命,高举正义之剑,以事实为依据,以法律为准绳,严格执法,严肃执法。让严格执法成为全社会共同信仰,不断传递法治正能量。

